

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公告编号：2008-L07

广西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北京酒仙桥科研培训中心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本公司曾于 2006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了《广西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北京东光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合作开发北京酒仙桥科研培训中心项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内容主要为：本公司与北京东光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合作建设科研培训中心的协议书》（简称“协议”），双方拟共同合作开发建设北京酒仙桥科研培训中心项目。

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东光兴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东光兴业”）负责投资开发北京酒仙桥科研培训中心项目（简称“科研培训中心项目”）。

二、投资主体介绍

东光兴业成立于 2006 年 6 月 9 日，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2 号 802 室，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陈卫光，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技术推广服务；投资咨询；组织文化交流活动；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企业形象策划；经济贸易咨询；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销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建材。

东光兴业股权结构为：本公司直接持有 80% 的股权，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瑞丰阳光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20% 的股权，本公司直接和间接共持有东光兴业 100% 的股权。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科研培训中心项目位于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2 号院内。项目建设总规模总设计规模约 6.7 万平方米。该项目总投资约 26,000 万元，将被建设成为综合楼。

东光兴业通过提供开发建设资金并完成科研培训中心项目的开发建设，拥有

科研培训中心建成后 60% 的权利，即对应拥有该项目建筑面积约 4.0 万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约 3.0 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1.0 万平方米）的房屋所有权。

目前，该项目已经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证，预计于 2008 年上半年开工。

四、董事会表决情况

本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3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投资北京酒仙桥科研培训中心项目议案。

五、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开发建设使本公司增加一宗商业项目储备。

六、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七、备查文件

- 1、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西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 年 1 月 31 日